第四梯次專利師考試全部科目免試及格人員專業訓練補考試題

科目:專利實務

考試時間: 2 小時

甲、測驗題: (50 分)

- (一)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複選作答者, 該題不予計分。
- (二) 共 25 題, 每題 2 分, 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試卷上作答, 於本 試題上作答者, 不予計分。
- 1、有關發明專利申請案進步性之審查事項,以下敘述,何者錯誤?
 - A、無論係偶然發現之發明或經苦心研究、試驗而完成之發明,均不影響其進 步性之認定。
 - B、獨立項之發明不具進步性時,其附屬項當然不具進步性。
 - C、審查進步性時,可引用申請人所引述之相關先前技術核駁,惟須敘明核駁 具體理由。
 - D、獨立項之發明具進步性時,其附屬項當然具進步性。
- 2、有關先申請原則之審查程序,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同一人於不同日有兩個申請案為同一發明時,依專利法第23條之規定,應 俟先申請案公開或公告後,始進行後申請案之審查。
 - B、同一發明有兩個申請案於不同日申請,若後申請案申請日之前先申請案已公開或公告,對於後申請案之審查,優先適用專利法第22條第1項規定之新穎性要件。
 - C、不同人於同日有兩個申請案為同一發明,雖該兩個申請案均無其他核駁理由得准予專利,惟經通知相關申請案之申請人協議後,因申請人協議不成,故該兩個申請案均應核駁。
 - D、同一人於不同日有兩個申請案為同一發明,若後申請案無其他核駁理由得 准予專利者,應以違反專利法第31條第1項之規定為理由,核駁後申請案。
- 3、新穎性之審查中,有關刊物公開日之認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若刊物僅載發行之年者,以其年之末日定之。
 - B、若刊物未載有發行日期而記載有初版及再版之發行日期者,則以該再版之發行日期,推定為該刊物之公開發行日期。
 - C、若刊物僅載有跨年發行之年者,以其第一年之末日定之。
 - D、若刊物未載有發行日期而刊物之書評、摘錄、型錄等被刊載於其他刊物者, 則以刊載該書評、摘錄、型錄等之其他刊物之發行日期,推定為該刊物之 公開發行日期。

- 4、我國有關發明說明之記載規定,下列何者錯誤?
 - A、記載實施方式時,申請人無須就實施發明的較佳方式或具體實施例予以記載,以呈現解決問題所採用的技術手段。
 - B、僅須記載申請人所知之相關先前技術。
 - C、若達到可據以實施之程度,即謂發明說明明確且充分揭露申請專利之發明。
 - D、必須使該發明所屬技術領域中具有通常知識者無須過度實驗,即能據以實施申請專利之發明。

5、以下有關分割申請之敘述,何者錯誤?

- A、申請人為分割之申請時,須檢附相關之必要文件,若原申請案已有之文件, 得要求專利專責機關自原申請案自行調閱或影印。
- B、分割案再經分割之分割案符合分割申請之形式要件及實體要件者,仍得以 原申請案之申請日為其申請日,並仍得主張原申請案之優先權及新穎性優 惠期。
- C、分割案如有申請實體審查之必要時,應依專利法第37條第1項、第2項規定,自原申請案申請日起3年內為之,如申請分割已逾前述3年期間者, 得於申請分割之日起30日內,申請實體審查。
- D、若申請案初審之不予專利之審定書已送達者,申請人須先申請再審查,使申請案繫屬於審查階段,始得提出分割之申請。

6、下列4種發明:

- (1) 製造義肢的方法。
- (2) 免疫的方法。
- (3) 避孕的方法。
- (4) 紓解疼痛的方法。

以上哪些發明會被認定為屬於人體或動物體之治療方法?

- $A \cdot (1) (3) \circ$
- $B \cdot (2) (3) \circ$
- $C \cdot (2) (4) \circ$
- $D \cdot (3) (4) \circ$

7、有關國內優先權的敘述:

- (1)被主張國內優先權之先申請案,在被視為撤回之前,縱有修正本提出, 於判斷優先權是否認可,亦以先申請案取得申請日之專利說明書為比對 基礎。
- (2) 先申請案中,相同的發明或創作不能被複數後申請案主張優先權,以免 產生一發明二申請之情況。
- (3) 先申請案中未曾被主張優先權之發明或創作,仍可以在其他後申請案中 被主張優先權。

(4)未出現在先申請案申請專利範圍中之技術內容,但已記載於發明說明或 圖式者,不可在後申請案中被撰寫為新的請求項。

以上敘述,何者正確?

- $A \cdot (1) (3) (4) \circ$
- $B \cdot (1) (2) (4) \circ$
- C \ (1) (2) (3) \circ
- D \ (2) (3) (4) \circ
- 8、有關申請專利範圍之補充、修正,以下敘述,何者錯誤?
 - A、改變申請專利範圍中的部分技術特徵,有可能會超出申請時原說明書或圖 式所揭露範圍。
 - B、以發明說明中所揭露之技術特徵(包括形式上所記載以及形式上未記載但實質上隱含的)取代請求項之技術特徵者,不會有超出申請時原說明書或圖式所揭露範圍。
 - C、原申請專利範圍記載某化學之反應條件為 $pH=6\sim12$,發明說明之實施例中所述較佳範圍為 $pH=6\sim8$,若為與先前技術有所區別,將申請專利範圍修正為 $pH=6\sim9$,是被允許的。
 - D、二段式撰寫形式將特徵部分與先前技術共有之部分技術特徵改載入前言部分;或將前言部分有別於先前技術之部分技術特徵改載入特徵部分,如此的補充、修正是被允許的。
- 9、有關專利之發明名稱,下列何者為符合規定者?
 - A、三聚氰胺之製法。
 - B、張國周強胃散。
 - C、一種治百病之中草藥。
 - D、一種藥物。
- 10、下列有關申請專利範圍之記載,何者不正確?
 - 1. 一種電冰箱,包含……冷凝器,其特徵在於該冷凝器………。
 -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冷凝器,其中該冷凝器另具有一個……。
 -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電冰箱,另包括一除臭裝置。
 -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2或3項之電冰箱,其中該除臭裝置另包括一自動控制裝置。
 - A、僅第2及3項。
 - B、僅第2及4項。
 - C、僅第3及4項。
 - D、第2、3及4項。

- 11、下列申請專利範圍第3項之依附關係有無錯誤?
 - 1. 一種製造化合物 A 之方法,其中反應壓力為 1 \sim 2 atm,溫度為 50 \sim 100 ℃ 。
 -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方法,其中反應溫度為80℃。
 -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項之方法,其中反應壓力為1.5 atm。
 - A、應依附於第1項。
 - B、應依附於第1及2項。
 - C、依附於第1或2項之意義相同。
 - D、依附關係並無錯誤。
- 12、下列何者皆非屬新型專利形式審查及新型專利技術報告所須處理之項目?
 - A、新型定義。
 - B、法定不予新型專利。
 - C、單一性。
 - D、補充、修正要件。
- 13、有關新型專利形式審查時,關於單一性之規定:
 - (1) 判斷新型是否具有單一性時,僅須判斷獨立項與獨立項之間於技術特徵上是否明顯相互關聯。
 - (2) 判斷新型是否具有單一性時,應從說明書所載之先前技術,檢視各獨立項中所載之新型有別於先前技術之部分是否具有相同之技術特徵。
 - (3) 判斷新型是否具有單一性時,應從說明書所載之先前技術,檢視各獨立項中所載之新型有別於先前技術之部分是否具有相對應之技術特徵。

以上敘述,何者正確?

- $A \cdot (1) (2) \circ$
- $B \cdot (1) (3) \circ$
- $C \cdot (2) (3) \circ$
- $D \cdot (1) (2) (3) \circ$
- 14、關於更正案時之處理,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製作新型專利技術報告時,若發現更正案繫屬專利專責機關時,即暫停處 理技術報告。
 - B、製作新型專利技術報告時,若發現更正案繫屬專利專責機關時,仍依更正前之申請專利範圍進行比對。
 - C、發文前若有經更正核准後之公告本,仍依更正前之申請專利範圍進行比對。
 - D、製作新型專利技術報告時,若發現更正案繫屬專利專責機關時,須先函詢專利權人,是否俟更正核准後始製作技術報告。

- 15、有關新式樣專利優先權之敘述,以下何者正確?
 - A、國外優先權基礎案為發明專利,而後申請案為新式樣專利時,其優先權期 間為6個月。
 - B、先申請之國外案為發明專利,因性質與新式樣專利不同,後申請案為新式 樣專利時,其優先權主張應不受理。
 - C、依規定,只有新型專利才可以先申請之新式樣專利申請案作為國內優先權之基礎案。
 - D、改請自新型專利之新式樣專利申請案,只要自沿用之新型專利申請日之次 日起算尚未逾12個月者,仍可作為後申請之新型專利之國內優先權之基礎 案。
- 16、我國專利法關於新穎性優惠期之規定,下列何者在新式樣專利不適用?
 - A、因研究、實驗者。
 - B、因陳列於政府主辦之展覽會者。
 - C、因陳列於政府認可之展覽會者。
 - D、非出於申請人本意而洩漏者。
- 17、以發明專利權人為非發明專利申請權人為由提起舉發,而專利權人對利害關係人有所爭執,經專利專責機關進行調查事實後認定其並無利害關係, 試問專利專責機關會作出何種處分?
 - A、舉發不成立。
 - B、舉發不受理。
 - C、函請當事人循司法途徑解決。
 - D、舉發駁回。
- 18、舉發事由僅主張系爭專利不具新穎性之理由及法條,並未主張不具進步性, 而經審查認為並無不具新穎性者,縱認可能不具進步性,如您是該案審查人 員,應如何處理方符合審查基準之規定?
 - A、視被舉發人答辯內容而定。
 - B、行使闡明權。
 - C、逕依原主張之法條審查。
 - D、逕依職權審查。
- 19、專利法第 67 條第 4 項規定:「舉發案經審查不成立者,任何人不得以同一 事實及同一證據,再為舉發。」該條適用之時點為何?
 - A、訴願決定後。
 - B、智慧財產法院判決後。
 - C、最高行政法院判決確定後。
 - D、專利專責機關舉發不成立之審定書送達後。

- 20、專利舉發過程中專利權人申請更正且專利專責機關通知舉發人限期就更正 本表示意見,下列何者錯誤?
 - A、舉發人可以不表示意見。
 - B、舉發人可以申請延期表示意見。
 - C、舉發人可就專利專責機關表示意見通知函提起行政救濟。
 - D、被舉發人在表示意見期間可以再行提更正。

21、下列何者是得提起舉發之事由?

- A、單獨主張國內優先權基礎案與優先權案不符。
- B、單獨主張國際優先權基礎案與優先權案不符。
- C、申請專利範圍不為說明書所支持。
- D、主張系爭專利數個獨立項不符廣義的發明。

22、下列哪些更正事項不會導致實質擴大或變更申請專利範圍?

- A、將申請專利範圍主張一種船艇,其部分表面舗設太陽能電池,並以透光性 材質構成的蓋板覆蓋於電池上之技術特徵,更正為其發明說明記載之具體 實施例:即以透光性材質構成的蓋板覆蓋於電池上,其餘表面以遮光性材 質構成的蓋板覆蓋之技術特徵,使更正後之蓋板除原先可用於保護太陽能 電池免於風雨,亦可保護船艇免於受紫外線的影響。
- B、將申請專利範圍主張一種光信號雙向傳輸方法中之「傳送器」及「接收器」, 分別更正為發明說明中具體記載之特定元件「發光二極體」及「光二極體」, 且更正前、後之產業利用領域及發明所欲解決的問題是相同的。
- C、將申請專利範圍之技術特徵由結構、材料或動作更正為其產生功能之手段功能用語或步驟功能用語表示者。
- D、將申請專利範圍主張一種自行車把手特徵,更正為其發明說明及圖式具體 記載描述之實施例:附有警示鈴之自行車把手特徵,更正併入原申請專利 範圍。

23、下列更正事項之敘述,何者正確?

- A、中文本說明書與外文本說明書不一致時,得更正外文本並以該外文本內容 作為更正之依據。
- B、優先權證明文件所記載的事項能作為判斷更正時是否超出原說明書或圖式 揭露範圍之比較依據。
- C、專利權人僅繳納一次申請更正之規費,但提出多次更正說明書或圖式時,專利專責機關應審查所有更正本,判斷該等更正本是否超出申請時原說明書或圖式所揭露之範圍以及是否實質擴大或變更原核准公告之申請專利範圍。
- D、專利權人所提出說明書、圖式之更正本(頁),於說明書部分應劃線,圖式 部分不須劃線,但須在更正申請書上詳細敘明所更正之圖式。另應檢附更

正後無劃線之說明書或圖式替換頁,若更正後致說明書或圖式頁數不連續者,應檢附更正後之全份說明書或圖式。

- 24、下列哪些檢索條件,可供填入專利資料庫的檢索欄位中?
 - (1) 申請號碼。
 - (2) 公開號碼。
 - (3) 優先權號碼。
 - (4) 系統編號。
 - $A \cdot (1) (2) (3) \circ$
 - $B \cdot (1) (2) (4) \circ$
 - $C \cdot (2) (3) (4) \circ$
 - $D \cdot (1) (3) (4) \circ$
- 25、依據分類使用指南針對專利說明書之分類程序共分三階段,試問專利專責機關公開前審查所進行之專利分類屬於哪一階段之分類程序?
 - A、經檢索和審定後專利案件的分類。
 - B、經檢索但未審查之專利案件的分類。
 - C、未經過檢索之專利案件的分類。
 - D、經檢索和審定前專利案件的分類。

乙、申論題: (50 分)

- (一)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於本 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二)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
 - 一、試述主張國內優先權之4個態樣?(25分)
 - 二、試述聯合新式樣專利要件審查與一般新式樣專利要件審查有何差異?(25 分)